



# 儿童权利公约

Distr.  
GENERAL

CRC/C/29  
16 Ma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儿童权利委员会

### 第六届(特别)会议报告

(1994年4月5日至22日, 日内瓦)

## 目 录

<u>章 次</u>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儿童权利委员会通过的结论和建议 .....		3
二、组织和其他事项 .....	1 - 18	6
A. 《公约》缔约国 .....	1 - 2	6
B. 会议开幕和会期 .....	3	6
C. 成员和出席情况 .....	4 - 9	6
D. 议 程 .....	10	7
E.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到会 .....	11 - 13	7
F. 会前工作组 .....	14 - 16	8
G. 安排工作 .....	17	8
H. 今后的常会 .....	18	8

目 录(续)

<u>章 次</u>	<u>段 次</u>	<u>页 次</u>
三、缔约国依照《公约》第44条提交的报告 .....	19 - 178	9
A. 提交报告 .....	19	9
B. 审议报告 .....	20 - 178	9
四、其他事项 .....	179 - 186	29
A. 人权委员会在儿童权利领域采取的行动 ...	179 - 183	29
B. 出席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 .....	184	29
C. 前南斯拉夫领土内的儿童的境况 .....	186 - 187	30
五、第七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 .....	188	31
六、通过报告 .....	189	32

附 件

一、截至1994年4月22日业已批准或加入《儿童 权利公约》的国家 .....	33
二、儿童权利委员会成员 .....	38
三、缔约国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44条提交 报告的状况 .....	39
四、为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编写的文件清单 .....	46

## 一、儿童权利委员会通过的结论和建议

### 1. 宣传

儿童权利委员会,

确认《儿童权利公约》的重要性以及批准国数目空前而在有效执行公约方面表现出的政治承诺,

忆及世界人权会议在最后文件中敦促在1995年之前普遍批准该《公约》并敦促缔约国有效执行这项《公约》,

还忆及对委员会作为执行《公约》的基本机构的有效运转寄予的很高的期望,

确认有必要提倡进一步认识到《公约》的各项原则和规定及其执行制度，包括委员会作为条约监督机构开展的活动,

决定请秘书长确保委员会各届会议的报告均译成联合国各正式语文。

### 2.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武装冲突状态中的儿童

儿童权利委员会,

回顾就“武装冲突状态中的儿童”这一议题进行的一般性讨论和就其通过的建议,

考虑到大会和人权委员会对这一问题给予的严重关注和在这方面通过的一些重要决议,

感到鼓舞世界人权会议支持委员会提出的建议，赞成由秘书长发起一项研究，探讨如何改善对武装冲突状态中的儿童的保护,

注意到世界人权会议请委员会研究提高征兵最低年龄的问题,

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提交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就此问题编写的任择议定书初稿(E/CN.4/1994/91),

1. 欢迎人权委员会决定设立一个可自由参加的工作组，以便作为优先事项拟订《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草案，并将儿童权利委员会提交的初稿作为讨论的基础;

2. 鉴于秘书长发出的请求，决定提出有关这一重要问题的看法，供工作组审议;

3. 还决定在委员会曾就“冲突状态中的儿童”问题进行的一般性的专题讨论之后提出评论，并将委员会有关同一问题的报告的相关章节提供给工作组。

### 3. 与联合国机构的合作--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

儿童权利委员会,

回顾就“对儿童经济剥削”问题进行的一般性讨论和就此通过的建议,

考虑到大会和人权委员会对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的关注以及大会和人权委员会在这方面通过的决议,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于1994年3月9日通过了题为“必须采取有效国际措施以防止和消除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的第1994/90号决议,

感到鼓舞人权委员会通过决议确认《儿童权利公约》的基本价值,确认《公约》在国家和国际一级的有效的执行制度是预防和对付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的一项基本手段,

还感到鼓舞决议呼吁所有国家采取必要措施,以便更有效地消除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现象,

忆及委员会曾审议过大会就同一问题于1993年12月20日通过的第48/156号决议,这一点反映在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中(CRC/C/24, 第159至161段),

还忆及委员会重视要确保与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特别报告员进行密切合作,重视同他举行各次会议就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看法,

1.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决定设立一可自由参加的工作组,以便与特别报告员和儿童权利委员会进行密切合作,作为优先事项为《儿童权利公约》有关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的可能的任择议定书草案拟订准则,并为预防和消除这些现象拟订基本措施;

2. 鉴于秘书长发出的请求, 决定就可能的任择议定书草案的准则提出看法,供工作组审议;

3. 还决定根据就“对儿童的经济剥削”问题进行的一般性专题讨论准备这类看法,并将委员会关于该问题的报告的相关章节提供给工作组,以使工作组能够妥为讨论其中所载的建议;

4. 确认《儿童权利公约》是处理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的重要框架,具体而言,该框架的目的是在国家、双边和多边一级改进预防系统,改善儿童的保护和康复状况;

5. 忆及世界人权会议在《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中呼吁各国将《儿童权利公约》纳入本国行动计划;

6. 强调数目空前的国家对公约的有效实施所表现出的果断的政治承诺；
7. 重申缔约国应采取一切恰当措施一视同仁地确保和尊重《公约》确认的每个儿童的权利，将儿童的最佳利益放在首位，并充分重视儿童的看法；
8. 强调应主要将受贩卖、卖淫和色情问题影响的儿童视为受害者，所采取的一切措施均应确保充分尊重儿童的尊严，确保家庭和社会给予特殊的保护和支持；
9. 鼓励工作组在其职权范围内考虑如何使《儿童权利公约》全面地对待儿童的基本权利，以作为一种不断激励的手段；
10. 希望工作组充分重视委员会开展的活动，尤其是在处理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方面开展的活动。

## 二、组织和其他事项

### A. 《公约》缔约国

1. 截至1994年4月22日，即儿童权利委员会第六届(特别)会议闭幕的那一天，《儿童权利公约》共有158个缔约国。《公约》在大会1989年11月20日第44/25号决议中获得通过，于1990年1月26日在纽约开放供签署和批准或加入。《公约》根据第49条的规定于1990年9月2日生效。已经签署、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的一份清单见本报告附件一。

2. 缔约国对《公约》所作的声明、保留或提出的反对意见的案文转载于CRC/C/2/Rev.2号文件。

### B. 会议开幕和会期

3. 儿童权利委员会于1994年4月5日至22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了第六届(特别)会议。鉴于有必要采用紧急和适当的办法来满足《儿童权利公约》及其执行方面的较高要求，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根据临时议事规则第3条，决定召开这届特别会议。委员会举行了26次会议(第131次至156次)。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的审议情况请见有关简要记录(CRC/C/SR.131-137, 139-141, 143-152和156)。

### C. 成员和出席情况

4. 除 Sardenberg 夫人外，所有成员都出席了第六届会议。Badran 夫人、Bambaren Gastelumendi 主教和 Belembaogo 夫人没能出席整届会议。委员会成员及其任期一览表请见本报告附件二。

5. 下列联合国机构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6. 下列专门机构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以及世界卫生组织。

7. 派代表出席会议的还有下列组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8. 此外，文化和技术合作社 Agence de Cooperation Culturelle et Technique)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9. 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第一类：救助第四世界国际运动，国际崇德社；

第二类：保护儿童国际运动，国际刑法协会，国际女律师联合会；

名册：幼年教育国际协会；

其他：土著人民资料中心(DOCIP)，《儿童权利公约》非政府组织小组，学校促进和平世界协会。

#### D. 议 程

10. 委员会于1994年4月5日在第131次会议上通过了临时议程(CRC/C/25)。所通过的第六届(特别)会议议程如下：

1. 通过议程。
2. 组织和其他事项。
3. 缔约国根据《公约》第44条提交报告。
4. 审议缔约国的报告。
5. 其他事项。

#### E.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到会

11. 在1994年4月19日举行的第152次会议上，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J. Ayala Lasse 先生向委员会致词。

12. 高级专员在发言中回顾了1993年在维也纳举行的世界人权会议，强调为了支持《儿童权利公约》的执行，应当促进国际合作和团结。他还强调，这类权利应成为联合国系统范围内人权行动的一个优先事项。该《公约》的缔约国数量是空前的，因而使其成为主要的人权文书，这是一个令人鼓舞的迹象，表明了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广泛承诺和政治意愿，也使人们更接近于实现世界人权会议敦促的在1995年之前普遍批准《公约》的目标。

13. 高级专员确认有必要充分设法达到《公约》及其执行系统方面较高的要求，并应付委员会繁重的工作。在这方面，他向委员会保证，他将全力支持委员会迅速和有效地履行职责。

#### F. 会前工作组

14. 根据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决定，会前工作组于1994年1月31日至2月4日在日内瓦举行会议。除Sardenberg 夫人外所有成员都参加了工作组工作。

15. 会议期间，会前工作组审查了委员会成员就阿根廷、布基纳法索、智利、洪都拉斯、约旦和挪威6国的初步报告提交工作组的问题清单，将它们转交给了有关国家的各个常驻代表团，附有说明如下：

“委员会希望最好能在1994年3月7日之前收到对清单所提出的问题的书面答复。这份清单并非详尽无遗，也不应解释为限制或以任何其他方式预先断定委员会成员希望提出的问题的类型和范围。不过，工作组认为，在委员会会议之前提供清单和书面答复，能有助于委员会希望与报告国代表进行的建设性对话”。

16. 根据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会前工作组作出的决定，工作组与其报告定于在下届会议上得到审议的国家的常驻代表团建立起非正式联系，以便使其了解委员会审议报告所采用的程序，并澄清与缔约国代表对话的目的。

#### G. 安排工作

17. 委员会于1994年4月5日在第131次会议上审议了安排工作情况。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在与委员会主席协商的情况下起草的工作方案草案和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CRC/C/24)。

#### H. 今后的常会

18. 委员会提出，第七届会议将于9月26日至10月14日举行，第八届会议会前工作组将于1994年10月17日至21日举行会议。

### 三、缔约国依照《公约》第44条提交的报告

#### A. 提交报告

19. 关于这一项目，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一) 秘书长关于缔约国应在1992(CRC/C/3)、1993(CRC/C/8/Rev.2)、1994(CRC/C/11/Rev.3)和1995(CRC/C/28)年提交的初步报告的说明；(二) 秘书长关于《公约》缔约国和报告提交情况的说明(CRC/C/26)；(三) 秘书长关于《公约》缔约国初步报告审议的后续行动的说明(CRC/C/27)。委员会得知，除了安排由委员会本届会议审议的7份报告(见下文22至23段)和在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之前收到的报告(见CRC/C/24，第18段)以外，秘书长还收到了罗马教廷(CRC/C/3/Add.27)、斯里兰卡(CRC/C/8/Add.13)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CRC/C/11/Add.1)提交的初步报告，以及萨尔瓦多应委员会在审议该国的初步报告(见CRC/C/20第89段)过程中提出的请求而提供的补充材料(CRC/C/3/Add.28)。委员会还注意到，哥伦比亚和墨西哥两国政府对在审议哥伦比亚(CRC/C/8/Add.3)和墨西哥(CRC/C/3/Add.11)的初步报告过程中提出的若干问题所作的书面答复已经发出。委员会还注意到，哥伦比亚政府已将对在审议该国的初步报告(CRC/C/8/Add.3)之前发给该国政府的问题单所作的书面答复提交委员会。

#### B. 审议报告

20. 委员会在第六届会议上审议了6个缔约国根据公约第44条的规定提交的初步报告。委员会将26次会议中的18次会议用来审议这些报告(CRC/C/SR.132-137, 139-141, 143-151)。

21. 根据阿根廷政府的请求，对阿根廷的初步报告的审议推迟进行，该报告原先安排在第六届会议上审议。因此，决定安排审议作为“后备”的布基纳法索的报告。

22. 委员会第六届会议负责审议下列报告，这些报告按秘书长收到的先后顺序排列：巴基斯坦(CRC/C/3/Add.3)、法国(CRC/C/3/Add.15)、洪都拉斯(CRC/C/3/Add.17)、约旦(CRC/C/8/Add.4)、智利(CRC/C/3/Add.18)、布基纳法索(CRC/C/3/Add.19)和挪威(CRC/C/8/Add.7)。

23. 会议期间，根据洪都拉斯政府的请求，将对洪都拉斯的初步报告的审议推迟进行。

24. 根据委员会临时议事规则第68条的规定，所有报告国代表被邀请参加委员

会审议其报告的会议。凡是其报告由委员会审议的缔约国均派代表参加了对各自报告的审议活动。

25. 下面各节按照委员会审议报告的顺序逐国排列，载有一些最后意见，反映讨论的要点，并在必要时指出一些需采取具体的后续行动的问题。更详细的情况请见缔约国提交的报告和委员会有关会议的简要记录。

### 1. 最后意见：巴基斯坦

26. 委员会在1994年4月5日和6日举行的第132、133和134次会议上(CRC/C/SR. 132-134)审议了巴基斯坦的初步报告CRC/C/3/Add.13)，通过了•下列最后意见。

#### (a) 导 言

27. 委员会注意到该缔约国很早就批准了公约，也注意到该国作为1990年世界儿童首脑会议6个倡议国之一所发挥的作用，这对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来说极为重要。

28. 委员会欢迎在会议之前就委员会提出的问题提供书面答复。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该缔约国的报告没有按照报告要求编写。

29. 从初步报告提供的情况和在审议报告之后进行的对话来看，委员会认为，现有的立法和其他措施不足以确保《公约》的实施。同时，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代表表示说，巴基斯坦将进一步设法处理委员会提出的问题。有鉴于此，委员会要求缔约国在1996年底之前提交一份进度报告。

#### (b) 积极因素

30. 委员会欢迎巴基斯坦于1991年12月举行了一次全国会议，讨论儿童的生存、保护和发展等优先问题。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该会议通过的《伊斯兰堡宣言》。

31.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巴基斯坦政府正在积极支持和鼓励“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女孩十年”。

---

• 在1994年4月22日举行的第156次会议上。

32. 委员会欢迎该缔约国代表团发表的看法，说该国重视委员会所提供的建议它应采取何种步骤在国际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协助下有效地执行《公约》的指导。

(c) 阻碍《公约》执行的因素和困难

33. 委员会意识到，巴基斯坦的人口增长率较高，几乎有一半人口在18岁以下。委员会还注意到，该国经济状况并不有利，人均收入较低。3百多万阿富汗难民的涌入使资源更紧张。委员会注意到的其他困难是：文盲率高，而且存在传统习俗和价值观，阻碍了对付歧视女孩的努力。

(d) 令人关切的主要问题

34. 委员会认为，对《公约》的保留范围较广且不明确，引起人关注保留是否符合《公约》的目标和宗旨。

35. 委员会认为，在编写报告的过程中，也许没有酌情考虑到是否有可能全面审查实现儿童权利的现状，从而为目标明确的战略，包括确立优先事项以及监测取得的进展提供基础。也看不出缔约国审查儿童状况的进程要在多大程度上鼓励和便利公众参与和公众对政府政策的监督。

36. 委员会还注意到，由于政府属于联邦结构，在联邦和省级机构的职责划分方面情况复杂，缺乏行政协调，这都是严重问题。此外，各省内部和之间一些法律及其适用缺乏连续性和清晰度，也令人感到关切。

37. 委员会注意到该缔约国表示：国内立法多数都不与《公约》所载的儿童权利相抵触。但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有些权利没有被国内法所确认。具体而言，立法看来并没有确保所有儿童、包括非公民受到《公约》保障的权利的保护。此外，委员会注意到，国内立法有些方面不符合《公约》的规定和原则，包括笞刑、18岁以下的儿童可能被判处死刑和无期徒刑等。

38. 委员会还关注《公约》第4条的规定似乎不够被重视，这表现在预算拨款和联邦与省级机构的职责划分方面。委员会注意到，一些国际机构怀疑该缔约国是否将资源平衡地分配给社会和其他部门（包括国防）。

39. 委员会对公众--包括儿童在内--以及专业人员对《公约》的规定和原则知道得显然很少，表示关切。

40. 委员会注意到，《公约》一般原则的执行未得到足够重视，这些原则即《公

约》的第2、3、6和12条，旨在规定应采取哪些措施以实现儿童的所有权利。

41. 委员会深为关注女孩的情况，一方面，一些立法、措施以及做法和习俗歧视女孩，如早婚；另一方面，对女孩入学重视不够。

42. 歧视残疾儿童也是委员会关切的一个问题。

43. 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全国卫生方案看来重视医生的培训，而不是护士和其他卫生人员包括护理人员的培训。委员会还注意到，在发展一个强有力的医疗保健系统方面，省级和联邦部门的职责分工显然不明确。

44. 委员会严重关注实现人人（尤其是女孩）享有初等教育这一目标的措施的有效性。

45. 委员会强调，它极为关注少年司法制度，注意到该制度不符合《公约》规定，包括第37、39和40条，也不符合这方面其他有关的联合国标准，即《北京规则》，《利雅得准则》以及《联合国关于保护被剥夺自由的少年的规则》。

46. 委员会对提请其注意的有关儿童被强制劳动、非正式部门和农业部门剥削童工以及贩卖儿童的报道感到极大震惊。

#### (e) 建议

47. 委员会坚决希望该缔约国能审查其保留，以便撤销这些保留。

48. 尽管委员会注意到报告声称巴基斯坦业已审查过国内立法是否与《公约》相一致。但委员会仍鼓励该缔约国继续仔细审查联邦和省一级的立法措施和其他措施，以便全面确保这些措施与《公约》原则和规定完全相一致。委员会还希望，该缔约国在这样做的时候考虑到委员会的关切，尤其是关于废除18岁以下儿童的笞刑和死刑的建议。剥夺自由只应作为一种最后手段，采用这种手段的时间应尽可能短。缔约国应考虑到有关儿童的定义方面的建议，如有关刑事责任年龄的建议。

49. 委员会鼓励该缔约国彻底审查全国儿童行动计划，建议在一具体的时间范围内以可衡量的方式实现该计划的目标，并将《儿童权利公约》充分纳入该计划。

50. 委员会强调有必要建立一协调机构，负责确定优先事项，定期监测和评估联邦和省地一级在执行儿童权利方面的进展。作为朝这一方向迈出的第一步，委员会建议该缔约国考虑是否有可能设立一部际委员会或类似机构，负责初步审查和确定就缔约国和委员会进行建设性对话期间提出的意见采取的恰当的后续行动。

51. 对儿童最为有利的是《公约》执行方面的指导原则，包括第4条。在这方面，委员会指出，联邦和省一级在审查对社会部门的预算拨款时，有必要执行该项

原则，并确保最大限度地向儿童方案提供资金。

52. 委员会认为，必须采取措施，向成年人和儿童广泛宣传《公约》的规定和原则。为协助这些努力，建议鼓励政治、宗教界负责人和社区负责人发挥积极作用，支持人们作出努力，消除歧视儿童，尤其是女孩，或对儿童的健康和福利有害的传统做法或习俗。此外，建议对有关专业团体进行儿童权利方面的培训。执法人员，包括警察和法官，应当了解《公约》的规定，尤其是少年司法制度方面的规定。

53. 委员会还建议该缔约国执行提高认识和培训方案，对付伤害儿童的暴力，使儿童免遭辱骂、遗弃和虐待。这类方案应主要针对父母、教师和执法人员。还应考虑订立处理这类案件的有效的申诉程序。

54. 委员会鼓励政府继续采取措施加强初级保健体系。委员会希望进一步重视家庭教育，包括计划生育，并鼓励培训社区保健人员，以协助开展这些工作。委员会还建议在社区一级订立一项援助方案，处理残疾儿童问题，因为这类儿童极易受害。

55. 根据国际上的建议，委员会希望强调有必要注重改善教育的提供情况，提高教育质量，原因尤其在于这样做有利于处理各种问题，包括女孩问题和童工问题。委员会鼓励政府考虑采取积极和紧迫的措施，以便处理女孩入学率低，失学率高和文盲(尤其是女孩和妇女)等问题。提请注意是否有可能得益于妇女团体为在社区一级改善女孩受教育的状况而开展的活动。

56. 委员会建议审查少年司法制度，以确保该制度与《公约》的规定和原则相一致。这方面的技术咨询和援助可要求人权事务中心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方案寻求。

57. 委员会建议该缔约国进行彻底评估，看一看为处理剥削儿童问题而采取的措施是否充分。鉴于最近在这方面通过的立法，即《儿童就业法》和《废除抵押劳动制法》，以及在伊斯兰堡举行的遭受奴役儿童问题亚洲区域讨论会的结论，委员会希望强调有必要采取措施执行这些立法，具体办法是订立申诉和检查程序，并建立监督委员会。委员会还建议为从抵押劳动中能脱出事的儿童执行康复计划，进一步重视儿童在非正式部门和农业部门的就业问题，并采取措施处理这些问题。委员会认为，技术咨询，尤其是劳工组织的技术咨询，可能有助于处理这些问题。

58. 委员会确认该缔约国多年来愿意接收难民，尤其是邻国的难民，委员会希望，联邦政府能够继续给予儿童难民地位，并在今后有必要时给予其亲属难民地位，同时确保有一个全面的登记制度。

59. 委员会提请注意《公约》第45条(b)款关于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的规定，鼓励政府继续与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改善儿童状况。此外，委员会鼓励人权事务中心、儿童基金会、劳工组织以及其他有关组织和机构在得到请求的情况下向缔约国提供援助和咨询，以使其方案能够执行《儿童权利公约》。

60. 最后，委员会欢迎缔约国代表团作出的这一保证：将对在对话期间未予答复的问题作出答复。委员会还欢迎向委员会成员发出的访问该缔约国的邀请。委员会建议按照有关提交报告的准则，并在考虑到委员会和缔约国对话期间提出的意见的情况下，在1996年底以前向委员会提交关于《公约》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

## 2. 最后意见：布基纳法索

61. 委员会在1994年4月7日和8日举行的第135次至137次会议上(CRC/C/SR. 135、136和137)审议了布基纳法索的初步报告，通过了\* 下列最后意见。

### (a) 导言

62. 委员会赞赏缔约国根据委员会的准则编写的报告，赞赏布基纳法索政府就问题单提供书面答复。委员会满意地指出，由于该国代表团提供的补充情况，委员会得以与该缔约国进行坦率和建设性的对话。

### (b) 一些积极的方面

63. 委员会欢迎布基纳法索政府自1990年公约生效以来为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所采取的措施。委员会注意到，布基纳法索政府通过了全国行动计划，并为监督该计划的执行设立了后续行动和评估委员会；通过了禁止对女性施行环切术的立法措施，并设立了一个全国委员会以对付这种环切术；还宣布修订刑法和劳动立法，从而使国内法与保护《儿童权利公约》所载的儿童权利方面的国际标准相一致。

64. 委员会极为赞赏布基纳法索政府愿意与按照《公约》所载标准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方面各政府间和非政府机构合作。委员会还赞赏该国政府作出努力，在国家和地方一级使习俗和宗教方面的负责人参与执行儿童权利进程。

---

\* 在1994年4月22日举行的第156次会议上。

(c) 阻碍《公约》适用的因素和困难

65. 委员会意识到布基纳法索遇到的困难，主要因为资源不够充分，需要执行结构调整政策，而最近非洲法郎又贬值。某些传统做法和习俗--在农村地区尤为盛行--也给《公约》规定的执行造成了困难。委员会注意到，布基纳法索政府意识到了目前存在的阻碍《公约》的执行的困难，极为赞赏该国在这方面采取的坦率和自我批评的态度。另外，委员会注意到，政府已承诺在这种困难下作出一切努力，通过国内和国际行动，确保尽可能最为优先地处理儿童问题。

(d) 令人关切的主要问题

66. 委员会关注贫困和结构调整对布基纳法索儿童的状况造成的不利影响，这一点表现在婴儿死亡率高、营养不良以及保健服务缺乏和入学率低等方面。

67. 收集有关儿童状况的数据的机构缺乏，也是一个令人关注的问题。

68. 委员会严重关注对女孩和妇女施行环切术现象依存这一问题。委员会关注女孩入学率低，失学率高(尤其在小学一级)，对女性施行环切术习俗依存，强迫婚姻和家庭暴力，以及计划生育方案覆盖率和认可程度低等问题。

69. 委员会还关注社会上继续对易受害儿童群体，包括非婚生儿童和残疾儿童持歧视态度的问题。出于文化和物质上的原因，遭受虐待包括家庭暴力的儿童的求偿和申诉程序缺乏，这也是一个令人关注的问题。

70. 委员会认为，不论从所提供的疫苗种类来看还是从所覆盖的群体来看，免疫方案都不够充分，不能满足实际需要，尤其就农村地区而言。

71. 委员会指出，立法规定的对少年犯的制裁，尤其是死刑或无期徒刑，虽已分别减至无期徒刑或20年，但仍过重。刑罚过重，少年遭到任意关押，关押条件公认很差，这些都不符合公约第37条和第40条的规定。

72. 委员会还对根据公约第3条向执行人员和司法人员提供的培训不够充分表示关注。

73. 委员会还对童工，尤其是在农业、家庭和非正式部门受雇的童工得不到充分保护表示关注。

(e) 建 议

74.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政府制订并有效执行一项综合性战略，以根除对女孩和妇女的现有歧视。在这方面，应作出特别努力，避免再出现强迫婚姻、对女性施行环切术以及家庭暴力等现象。应进一步重视更广泛地宣传新的计划生育方法。

75. 委员会还建议政府作出特别努力，设法使现行立法与《公约》规定相一致，并在起草新立法过程中充分考虑儿童的利益，包括酌情考虑订立一项全面的儿童权利法规。应使目前已得到修订的刑法和劳动法与《公约》有关条款相一致。

76. 委员会建议向管理儿童事务人员提供充分培训，尤其应把重点放在《儿童权利公约》的各项规定上面。

77. 委员会还建议，作为对执法人员、法庭和其他有关人员进行培训的一部分，应使这些人员了解少年司法国际标准，包括《北京规则》、《利雅得准则》和《联合国关于保护被剥夺自由的少年的规则》。应对国家监狱制度进行改革，确保被剥夺了自由的儿童受到公正待遇，包括对其采取非机构性措施。

78. 委员会意识到该国缺乏必要的财力，难以执行上述某些建议，因此，委员会强烈建议该缔约国考虑请求人权事务中心根据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方案提供少年司法方面的援助。委员会还建议国际社会提供支持，尤其是在立法审查、执法人员、法官和其他司法人员的培训方面，同时支持建立起一个收集有关儿童状况的数据的适当的系统。

3. 最后意见：法国

79. 委员会在1994年4月11日和12日举行的第139次至141次会议上 (CRC/C/SR. 139-141) 审议了法国的初步报告(CRC/C/3/Add.15)，通过了\* 下列最后意见。

(a) 导 言

80.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该缔约国迅速批准了《公约》，并严格遵照委员会的准则编写了极全面的初步报告。

81. 委员会对该缔约国派包括直接负责《公约》的执行的各部官员在内的高级代表团参加会议表示赞赏。委员会希望，同缔约国代表团交换看法和政府决定广泛提供其初步报告，将有助于在国家一级公开讨论儿童权利。

---

\* 在1994年4月22日举行第156次会议上。

(b) 积极因素

82. 使委员会尤为受到鼓励的是，该缔约国承诺根据儿童现实状况的不断变化，对为执行《公约》的规定和原则而采取的措施和选择的政策进行反思和审查。

83. 委员会确认，政府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在联合国大会通过《儿童权利公约》的周年纪念日之际举行会议很有必要。委员会强调，这种会议对于政府和群众进行富有成果的对话。确保认真评估政府为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而执行的政策来说极为重要。

84. 委员会还欢迎政府决定向议会提交关于《公约》执行情况和政府对世界儿童状况的政策的年度报告。这一程序将有助于强调保障儿童的最佳利益的原则，就儿童问题采取行动、包括立法行动时不能不考虑到这点。

85. 委员会欢迎缔约国采取措施，确认儿童有权要求在影响到儿童的诉讼活动中听取和考虑到其看法，还注意到缔约国采取了各种行动，使儿童了解其权利，并鼓励儿童通过在学校和当地社区内建立的特别委员会表达看法。

86. 委员会还感到鼓励地注意到，缔约国采取了一些步骤，在儿童权利方面对一些专业团体进行培训。委员会还赞赏法律界人士采取行动，以便在少年司法方面建立一个面向儿童的法律信息和协助系统。

87. 委员会注意到，法国积极参与国际合作活动，包括发展援助领域的活动。

88. 委员会还注意到，该缔约国正在为处理杀伤地雷对平民、尤其是儿童的有害影响问题的国际运动作出重大贡献。

(c) 令人关注的主要问题

89. 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该缔约国对《公约》第30条作出的保留。委员会希望强调的是，《儿童权利公约》旨在保护和保障儿童的个人权利，包括属于少数的儿童的权利。

90. 缔约国在向人权条约机构提交的核心文件中提到了宪法第55条，该条规定，国际人权文书的准则在法国无需补充立法即可生效，国内法院可援引这些准则。有鉴于此，委员会不清楚《儿童权利公约》在国家法律框架内的地位，尤其是从最高法院最近在这方面作出的裁决来看。

91. 委员会关切的是有必要采取充分的保障措施，以便防止权力下放可能对社

会造成的不利影响，避免地区之间的生活水平差距拉大，并尽量减少对儿童尤其是属于最易受打击群体的儿童享受经济和社会权利可能产生不利的影响。

92. 关于儿童有权知道出身，包括在出生和申报出生、领养和医学辅助的生育过程中母亲请求不要透露她的身份的情形，委员会关切的是，缔约国正采取的立法措施不一定充分体现公约的规定，尤其是公约的一般原则。

93. 委员会对“突然到达法国以取得难民地位”的无人相随的儿童(如缔约国的报告第389段所提到的那样)的状况表示关注。委员会还关切的是，缺乏一个能在这些儿童受该缔约国管辖之时以及在返回其原籍国过程中对其适用的由社会或司法部门组成的全面的保护系统。

94. 委员会还关切的是，少年司法制度内有关逮捕、拘留、判刑和监禁的立法和做法不一定与《公约》规定和原则、尤其是第37条和40条完全一致。

#### (e) 建议

95. 委员会愿鼓励缔约国考虑审查对《公约》第30条的保留，以便撤销这项保留。

96. 委员会还愿建议缔约国考虑设立一个常设机构，以便协调和评估为实施《儿童权利公约》所执行的政策，并就这些政策采取后续行动。

97. 委员会愿强调，中央政府和地方主管部门有必要进行密切合作，包括在预算问题上，目的是尽量减少各地区之间在服务的提供方面可能出现的不一致现象。委员会还强调有必要全面对待儿童权利的执行，这一办法既有效，也与《公约》的规定和一般原则相一致，尤其是与不论预算资源如何，均需确保儿童的最佳利益和做到不歧视的原则相一致。

98.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为保障最低社会收入和改善最贫困群体的住房状况所采取的措施，同时建议缔约国在这一经济衰退时期仔细监测儿童的个人权利的享受情况。在这方面，委员会建议采取必要措施，以确保充分实现属于社会最贫困和最易打击阶层的儿童，包括郊区儿童、移民工人子女和处于社会边缘的儿童的经济和社会权利。

99. 委员会提请缔约国注意联合国机构和专门机构的建议，这些建议强调将发展援助框架内的社会方案作为优先事项。委员会建议缔约国在其国际合作方案内考虑这些促进社会发展问题。

100. 在法律改革的范围内，并根据《公约》的基本原则，尤其是第2条，委员

会建议缔约国考虑审查关于最低结婚年龄的现行法律。

101. 委员会建议进一步考虑设法鼓励儿童发表看法，并在影响其生活的决策进程中，尤其是在学校和当地社区充分重视这些看法。

102. 委员会还建议在提高意识和宣传教育方面进一步采取措施，以防止儿童遭到虐待和体罚。

103. 鉴于在提交初步报告之后已在国籍、外国人、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入境和居住以及家庭团聚等方面通过了重要的立法，委员会希望能在1994年10月1日之前收到有关这些方面的补充性的书面材料，说明新的立法措施会如何影响《公约》确认的儿童权利的享受，尤其是《公约》第7、9、10和22条确认的权利，并在同时充分考虑到《公约》的一般原则。

104. 委员会鼓励缔约国审议少年司法领域的立法，尤其是有关被剥夺自由的儿童的立法，以便根据《公约》第37、39和40条的规定，以及《北京规则》、《利雅得准则》和《联合国关于保护被剥夺自由的少年的规则》等有关国际标准，确保只将剥夺自由用作最后的手段，而且该手段使用的时间应尽可能短。

105. 从维护儿童的最佳利益出发，并鉴于《儿童权利公约》以及法国已加入的劳工组织《第138号公约》的规定，委员会认为，缔约国有必要重新审议尚未完成义务教育的儿童的就业问题。目前，该国立法允许儿童受雇于家庭、家庭企业、包括农业部门。委员会还鼓励缔约国审查儿童从事时装业活动的问题，以确保这一问题得到逐案审查处理，使儿童的最佳利益得到维护。

106. 鉴于委员会重视在国家一级监督《公约》的执行状况，委员会希望收到一份政府提交议会关于如何执行政策以实现《公约》确认的儿童权利的年度报告复印件。

#### 4. 最后意见：约旦

107. 委员会在1994年4月13日和14日举行的第143次、144次和145次会议上(CRC/C/SR.143-145)审议了约旦的初步报告(CRC/C/8/Add.4)并通过了下列结论性意见。•

---

• 1994年4月22日举行的第156次会议通过。

(a) 导言

108. 委员会对约旦提交初步报告表示赞赏。报告全面介绍了使《公约》承认的权利生效的立法和方案，但对阻碍执行《公约》和儿童切实享受其权利的因素和困难提供的资料较少。尽管对委员会在会前提出的问题作了一些书面答复，但如能进一步提供与一般执行措施、非歧视原则的实施情况和公民权利的实行情况有关的资料包括统计资料将特别有用。

109.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由于代表团提供了进一步的资料，委员会得以更好地了解约旦儿童的情况。委员会还感谢代表团对非政府组织的建设性态度。此外，委员会赞赏代表团所作的保证，即委员会的意见以及任何未答复的问题将转交政府采取适当行动。

(b) 一些积极的方面

110.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审查期间约旦为使国内法与《公约》一致所采取的步骤，如颁布新法律或实施旨在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具体方案。目前约旦正在审查国家立法及其与《公约》的条款和原则的可比较性，为了同样目的约旦还在研究个人地位法案草案，对此委员会表示欢迎。

111. 委员会特别欢迎约旦近几年在诸如婴儿死亡率和预期寿命等关键领域取得的显著进展，这表明当局尽管面临严峻的经济困难仍致力于拨出大量资源，用于社会开支。

(c) 阻碍《公约》适用的因素和困难

112. 委员会注意到约旦在海湾危机之后面临的经济和社会困难，它们对儿童的处境产生不利影响。

113. 大量难民，特别是巴勒斯坦血统的难民是阻碍执行《公约》的进一步困难。

114. 委员会还注意到某些传统和习俗的存在有时候阻碍了《公约》的执行，特别是有关男女儿童平等原则的执行。

(d) 令人关切的主要问题

115. 委员会担心，缔约国对公约第14、20和21条提出的保留涉及面广，有可能会影响这些条款保证的权利的执行并可能引起这些保留与《公约》的目标和宗旨是否相抵触的问题。

116. 委员会担心，在法律改革方面没有采取足够的步骤，这将难以使现有立法完全与《公约》一致，包括根据《公约》基本原则，克服国内立法，特别是有关结婚年龄和少年司法等法律方面的差距或漏洞。

117. 委员会担心，尽管《国家宪章》保证在约旦性别平等，但歧视性态度和偏见仍在社会中顽固存在，与实际仍有差距，特别是有关继承权、离开国家和获取约旦国籍的权利等方面。在后一种情况，委员会担心，根据约旦立法，有可能产生无国籍的情况。委员会还担心，有关婚姻最低年龄的国内立法可能不完全符合《公约》第二条所体现的非歧视性规定。

118. 委员会对下列情况表示关注：儿童地位不稳定以及可能由此产生的歧视，因为个人地位条例因儿童的宗教而异。委员会注意到代表团在这方面承诺提供有关信仰泛神教儿童的权利的进一步资料。

119. 另一问题涉及到难民儿童群体和对他们的关注：由于约旦王国尚未批准有关国籍难民条约，他们可能得不到充分保护。

120. 委员会知道在约旦未到就业年龄的儿童在工作，偏僻地区的一些儿童甚至由于这种原因不能上学。约旦王国没有加入国际劳工组织第138号公约和与保护在职儿童和少年有关的关于就业最低年龄的其他公约。

121. 委员会对当局没有采取充分措施，评估和解决国内暴力问题表示担心。

122. 在少年司法领域，委员会对实施刑法典第92条表示关注，根据该条，尽管年龄未满18岁的任何人不负刑事责任，但可以对7岁以上的儿童提起刑事诉讼。委员会对下列事实也表示谴责：被羁押的儿童尽管没有被判处任何刑事罪，但被与已被判决的犯人关押在同一地方。

(e) 建 议

123. 委员会希望政府将考虑审查对《公约》第14、20和21条提出的保留的可能性，以便撤回这些保留。

124. 应作出专门努力，使现有立法完全符合《公约》的原则和条款，包括在起

革新的个人地位法案方面。

125. 委员会建议政府设想建立一国家机制，协调《公约》的执行及其监督。应该加强参与《公约》执行及其监督各政府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协调。

126. 应采取措施，制订办法，确定适当的指标和收集有关儿童地位的统计数据和其他资料作为制订执行《公约》方案的基础。

127. 委员会建议对执法人员、法官、其他司法官员和与执行《公约》有关的更为一般的专业人员提供充分的培训，让他们了解《儿童权利公约》的基本原则和准则。

128. 应采取措施，防止和消除歧视态度和偏见，保证提供有效保护，防止歧视，特别是对女孩和私生子的歧视以及因父母地位而产生的任何区别待遇。

129. 建议研究国内暴力的范围和性质。应设想适当的后续行动措施，尤其是在家庭教育和社会支持领域。

130. 根据约旦教育法案第4条和《公约》第29条，学校教育中应该强调和平、容忍和尊重人权的重要价值观。应该鼓励儿童积极参与。同样，应该努力开辟新渠道，包括各种协会的成员，由此了解并考虑儿童的意见。

131. 应采取步骤，提高偏僻地区儿童入学率、降低辍学率和提高师资水平，特别是在妇女中。应该调整学校课程，为提供有关《公约》的教育作出安排。

132. 为了保证所有难民儿童或寻求难民地位的儿童享受《公约》规定的权利，委员会建议约旦王国考虑是否可以批准1951年《难民地位公约》及其1967年的议定书。

133.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设想进行少年司法制度的全面改革，并在改革中以《公约》和该领域的其他国际标准为指导，如《北京规则》、《利雅得准则》和《联合国保护被剥夺自由少年规则》。还应该重视根据《公约》第39条制订的再恢复和社会再融合措施。

134. 应该加强为监督在职儿童的情况已经建立的机制，以便评估《公约》的执行情况和缩小法律与实际之间的差距。此外，委员会鼓励目前为准备加入国际劳工组织第138号公约和与保护在职儿童和少年有关的关于就业最低年龄的其他公约所进行的努力。

135.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提出的报告、其审议情况的摘要记录和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尽量在该国内广泛宣传，特别是向从事儿童工作的官员和专业人员、议员、非政府组织和媒介进行宣传。

## 5. 最后意见：智利

136. 委员会在1994年4月14日和15日举行的第146次至148次会议上 (CRC/C/SR. 146-148)，审议了智利提交的初步报告(CRC/C/3/Add. 18)并通过了下列结论性意见。\*

### (a) 导言

137. 委员会赞扬缔约国提出的报告，它是根据委员会的准则编写的，内容全面，其中体现了瞻前战略。委员会还赞扬缔约国详细书面答复委员会提出的一系列问题。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该国代表团提供的详细额外资料和委员会参与有关儿童的国家政策的制订，使委员会能与缔约国进行坦率和建设性对话。

138. 委员会还满意地注意到，缔约国提出的报告是国家一级的公共当局与非政府组织联盟就儿童权利广泛磋商的结果。

### (b) 一些积极的方面

139. 《儿童权利公约》在该缔约国自动生效，其条款可以并且在实际上已经在法庭援引，对此委员会表示欢迎。

140. 委员会欢迎智利政府为了根据《公约》规定的标准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而采取的措施以及智利政府对《公约》执行情况所持积极和自我批评态度。

141. 委员会注意到智利政府通过了有利于儿童的国家行动计划和政府愿意在其执行方面在国家和国际一级与所有有关各方合作。

142. 委员会还注意到在审查期间，立法部门采取了重要步骤，以便使国家立法与《公约》的条款相一致。委员会也注意到监督机制的成立，包括全国未成年人服务处，它是隶属司法部下的一个公共服务部门，负责协助和保护处于特别困难情况的儿童和少年。

143. 委员会还满意地注意到政府规定的优先次序和它为解决现存社会问题，包括保健和教育领域的问题以及确保保护残疾儿童的权利所作的认真努力。

144. 委员会欢迎该缔约国代表团的发言，即智利政府正考虑批准《关于保护儿童和在国家间收养问题方面的合作的海牙公约》。

---

\* 1994年4月22日第156次会议上通过。

(c) 阻碍《公约》适用的因素和困难

145. 委员会注意到尽管智利政府的努力，但贫穷仍影响到许多儿童并阻碍《公约》条款的执行。

146. 委员会进一步承认在经过非民主统治之后而建立的民主政府需要进行重大的法律和行政改革。重新恢复和社会再融合领域的需求也相当大，尤其是有关儿童方面。

(d) 令人关切的主要问题

147. 委员会担心，权力下放进程有可能导致保健服务和教育的质量及其有效获得恶化，尤其是对大多数易受害儿童群体来说。

148. 在享受《公约》规定的权利方面仍存在地理和社会方面的差距，对此委员会表示关注。

(e) 建议

149. 委员会建议政府作出特殊努力，使现有立法与《公约》的条款完全一致，以及保证有关儿童的所有行动，包括议会进行的所有行动优先考虑《公约》第三条规定的儿童的最大利益。

150. 委员会建议设立全面的国家机制，负责确保继续监督和评估《公约》在全国的执行情况，这在政府实现权力下放方案方面特别重要。

151.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政府考虑实行制止虐待儿童的情况的措施。委员会强调为有关专业群体进行培训活动以及拟订调停措施至关重要。

152. 委员会还建议，根据《公约》的原则和条款，特别是第37和40条以及其他有关联合国标准，包括《北京规则》、《联合国保护被剥夺自由的少年的规则》和《利雅得准则》建立少年司法法律制度。这样一种法律制度也应该解决刑事责任的最低年龄的重要问题，特别是考虑到儿童的最大利益。在这方面，委员会提醒缔约国注意人权中心现有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方案。

153. 最后，委员会建议公约的条款在一般公众，特别是教师、社会工作者、执法人员、教养改造机构的工作人员、法官和关注《公约》执行情况的其他专业人员

中广泛宣传《公约》的条款。委员会尤其建议，根据《公约》第44条第6款，向广大公众传播智利政府提出的报告、对委员会一系列问题的书面答复以及报告审议情况的记录摘要和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基于同样的精神，委员会希望本结论性意见将在国家一级引起对儿童权利领域的政策的公开辩论，包括在议会一级。

## 6. 最后意见：挪威

154. 委员会在1994年4月18日和19日举行的第149次至151次会议上(CRC/C/SR. 149-151)审议了挪威提交的初步报告(CRC/C/8/Add.7)并通过了下列结论性意见。•

### (a) 导言

155. 委员会感谢缔约国提交报告，该报告遵循了委员会的准则。委员会还感谢缔约国提供的关于挪威发展援助政策的补充资料。委员会还感谢缔约国对委员会的一揽子问题作出书面答复以及在讨论期间提供的额外资料，从而使委员会可以与缔约国代表进行坦率和建设性对话。

### (b) 一些积极的因素

156. 委员会赞赏缔约国为促进在国内和国际一级更好地执行儿童权利作出的坚定承诺。在这方面，委员会注意到挪威是世界上设立为儿童谋福利的调查专员的第一个国家。委员会还注意到政府、市政府和调查专员以及文明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团体之间的对话精神。此外，委员会注意到政府在评估所取得的进展和碰到的问题方面重视与这些机构和组织合作，从而更好地制订解决问题的战略。

157. 委员会还认为下列事实尤其值得重视：在发展援助方案中，挪威是极力强调社会部门优先的国家之一，并通过其参与有关国际讲坛来体现这种优先。同样，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缔约国支持成立一个研究组织，国际儿童了望。委员会还注意到 NORDEM 组织的发展，其目标是以对话和合作的精神为提供有关人权事务方面的国家专家援助提供便利。

---

• 于1994年4月22日举行的第156次会议通过。

158. 委员会欢迎挪威政府为审查其对《公约》提出的保留所采取的步骤以便撤回这种保留。挪威政府对任何缔约国提出的与《公约》的目标和宗旨有抵触的(这是《公约》第51条所禁止的)任何保留表示关注，对此委员会也表示赞赏。

159. 同样，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在目前的经济衰退期间(经济衰退影响到许多国家并阻碍了实现社会服务非集团化的进展)，缔约国用于儿童福利方案的预算资源一直在增加。在挪威通过郡督报告程序建立了监督市政府执行儿童福利方案的政策和措施的制度，对此委员会也表示赞赏。

160.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作出了相当的努力，制止不容忍外国人的潮流和解决种族主义和排外主义问题，包括通过青年人的介入和参与。委员会还欢迎缔约国发挥的积极作用，鼓励在区域性讲坛正视这些问题的做法。

(c) 令人关切的主要问题

161. 委员会注意到，政府委员会报告提议修改《宪法》，以便制订纳入某些人权条约的特别条款，但该建议没有提出列入《儿童权利公约》的问题。

162. 委员会注意到，尽管为凡希望放弃义务宗教教育的儿童制订了不参加制度，但这需要其家长提出正式要求，阐明所涉儿童的信仰并因此认为可能会侵犯他们的隐私权。

163. 关于儿童有权知道他或她的血统问题，委员会注意到《公约》的该规定与缔约国有关人工受精的政策，即为精子捐献者充分保密，可能有抵触。

164. 委员会对有关儿童寻求庇护的法律和政策的实际执行的某些方面表示关注，特别是有关口头审查儿童办法，包括口头审查无亲属伴随的未成年人的办法。此外，委员会担心，可能没有指示警察推迟驱逐家庭的某些成员，以便保证全家在一起，和避免对儿童造成不恰当的压力。

165. 委员会注意到庇护要求遭拒绝但留在该国的所有儿童在事实上但不是在法律上享受到了保健和教育的权利。委员会认为应该按照《公约》第二和三条的文字和精神作为一个原则问题来提供这种服务。

(d) 建 议

166. 委员会希望鼓励缔约国采取必要的步骤，在不远的将来撤回对公约的保留并希望了解有关该问题的事态发展。

167. 如果挪威政府决定修改其宪法，制订一条将某些人权条约纳入其宪法的特别规定，委员会愿鼓励该条款中提到《儿童权利公约》。

168. 委员会希望缔约国在其立法中考虑《儿童权利公约》第37条(a)项的影响，在这方面建议缔约国重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规定的酷刑定义，挪威也是该《公约》的缔约国。

169. 委员会希望建议缔约国考虑是否有可能加强儿童和家庭事务部在有关难民儿童方面的作用。

170. 作为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现行努力的一部分，委员会希望建议缔约国从事或鼓励对讨论期间提出的各项问题的研究，包括挪威青年自杀人数相对较高的原因，制订和使用各种指标，监督执行《公约》确保的所有权利取得的进展或倒退。

171. 认为单亲家庭中的儿童面临的特殊困难可能也值得进一步研究。

172. 鉴于缔约国正努力进一步提高对《公约》的认识，委员会认为应该考虑在为各种专业群体，包括教师、社会工作者、执法人员和法官的培训方案中纳入有关《公约》的条款和原则的教育。

173. 委员会还建议使用适当的办法和途径进一步宣传《公约》，特别是《公约》有关特殊群体儿童情况的条款和原则，例如司法制度中的儿童和防止对患艾滋病和受艾滋病病毒感染的儿童的歧视。

174. 委员会还欢迎缔约国奉行的下列政策，即促进人权教育，特别是考虑到大会有望建立人权教育十年的可能性的第48/127号决议。委员会鼓励缔约国利用这一机会促进将《儿童权利公约》教育纳入学校儿童课程的工作。

175. 同样，委员会希望建议缔约国鼓励并促进儿童进一步介入和参与影响到他们自己的事务，特别是在地方一级。

176.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根据不歧视的一般原则和隐私权重新考虑有关儿童宗教教育的政策。

177.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的原则和条款考虑再一次全面审查有关寻求庇护儿童的政策。在这方面，建议也应寻求解决办法，避免导致家庭分离的驱逐做法。委员会还建议，缔约国不妨进一步讨论提供教育和保健服务包括有关对其管辖下的所有儿童提供此类服务的问题，以便保证在各市政府之间不会出现不同的服务标准。

178. 委员会建议缔约国考虑审查少年司法制度，以便保证对年龄未满18岁的人的诉讼完全符合《公约》第40条第3款的精神。

179. 委员会鼓励缔约国继续向挪威的所有儿童和成年人宣传《公约》的实质内

容并将与《公约》有关的材料译成在挪威的主要移民群体的语言。委员会还希望建议缔约国将它给委员会的报告、委员会讨论情况的记录摘要和结论性意见以及委员会向缔约国提出的一揽子问题及其缔约国的书面答复编成特集，并尽量广泛地传播。

#### 四、其他事项

##### A. 人权委员会在儿童权利领域采取的行动

180. 儿童权利委员会注意到人权委员会通过了不同的决议，这再次体现了人权委员会重视与儿童权利有关的问题。在这方面，委员会通过了两项建议，其题目分别为：“武装冲突中的儿童”和“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见上文第一章，建议2和3）。

181. 此外，委员会注意到人权委员会的题为“街头儿童的近况”的第1994/93号决议。委员会尤其欢迎人权委员会的声明，即严格遵守《儿童权利公约》的条款将是解决这方面问题的重大步骤。委员会还欢迎下列事实，即人权委员会称赞儿童权利委员会“在其监测活动中关注为求生存而被迫在街头生活和干活的儿童的境况”。此外，委员会注意到人权委员会重申请求儿童权利委员会考虑是否可能对街头儿童问题作出一般性评论。

182. 在这方面，委员会回顾第四届会议期间就“对儿童进行经济剥削”进行的一般性讨论以及在第七届会议期间组织关于“家庭在促进儿童权利中的作用”的一般讨论的决定原则均与儿童权利有关，儿童为了求生存被迫在街头生活和干活。

183. 委员会在讨论中还指出，“街头儿童”一词可能没有明确界定这些儿童遭受的暴力的性质或根源。实际上这一措词包含了影响儿童的各种各样的情况。有些儿童在街头干活但有家可归，其他儿童被遗弃或因其他原因而无家可归，还有些儿童是躲避虐待，其中一些被推进卖淫或吸毒的深渊。对这一措词的另一关注是有些社会将它理解为带有侮辱和歧视性含义。因此，委员会努力使用更恰当的术语。

184. 回顾了早些时候就委员会起草关于《公约》的一般评论意见时进行的讨论。鉴于委员会目前的工作繁重和在以一般评论意见的形式解释《公约》的条款和原则之前必须收集一些进一步的经验，委员会同意在其活动的晚些阶段考虑一般性评论意见的问题。

##### B. 出席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的问题

185. 鉴于委员会已决定参加1994年9月将在开罗举行的人口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委员会决定派主席 Hoda Badran 女士和 Swithun Mombeshora 先生代表委员会出席会议。

### C. 前南斯拉夫领土上儿童的境况

186. 委员会再次审议了前南斯拉夫领土上儿童的困境。鉴于委员会过去在这方面通过的建议，委员会欢迎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在其报告中列入其主要章节，阐述其职权范围包含的所有地区的儿童境况。委员会认识到需要与特别报告员进行合作并强调在其职权范围的框架内考虑《儿童权利公约》至关重要。

187. 在经过书信来往和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向委员会提供书面资料后，政府代表团与委员会的一些成员举行了一次非正式会议。会议为进一步收集有关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儿童境况的资料提供了机会，这对于讨论缔约国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44条的规定提出的初步报告也非常重要。

## 五、第七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188. 委员会第七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如下：

- (1) 通过议程
- (2) 组织安排和其他事项
- (3) 缔约国根据《公约》第44条提出报告
- (4) 审议缔约国提出的报告
- (5) 审查与委员会的工作有关的事态发展
- (6) 文献和资料系统
- (7) 关于“家庭促进儿童权利的作用”的一般讨论
- (8) 与其他联合国组织、专门机构和其他主管机构的合作
- (9) 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 (10) 今后的会议
- (11) 其他事项

## 六、通过报告

189. 委员会在1994年4月22日举行的第156次会议上审议了第六届(特别)会议的报告草稿。委员会一致通过了报告。

附件一  
截至1994年4月22日业已批准或加入  
《儿童权利公约》的国家(158个)

<u>States</u>	<u>Date of signature</u>	<u>Date of receipt of instrument of ratification/ accession<sup>a</sup></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Afghanistan	27 September 1990	28 March 1994	27 April 1994
Albania	26 January 1990	27 February 1992	28 March 1992
Algeria	26 January 1990	16 April 1993	16 May 1993
Angola	14 February 1990	5 December 1990	4 January 1991
Antigua and Barbuda	12 March 1991	5 October 1993	4 November 1993
Argentina	29 June 1990	4 December 1990	3 January 1991
Armenia		23 June 1993 <sup>a</sup>	22 July 1993
Australia	22 August 1990	17 December 1990	16 January 1991
Austria	26 January 1990	6 August 1992	5 September 1992
Azerbaijan		13 August 1992 <sup>a</sup>	12 September 1992
Bahamas	30 October 1990	20 February 1991	22 March 1991
Bahrain		13 February 1992 <sup>a</sup>	14 March 1992
Bangladesh	26 January 1990	3 August 1990	2 September 1990
Barbados	19 April 1990	9 October 1990	8 November 1990
Belarus	26 January 1990	1 October 1990	31 October 1990
Belgium	26 January 1990	16 December 1991	15 January 1992
Belize	2 March 1990	2 May 1990	2 September 1990
Benin	25 April 1990	3 August 1990	2 September 1990
Bhutan	4 June 1990	1 August 1990	2 September 1990
Bolivia	8 March 1990	26 June 1990	2 September 1990
Bosnia and Herzegovina*			6 March 1992
Brazil	26 January 1990	24 September 1990	24 October 1990
Bulgaria	31 May 1990	3 June 1991	3 July 1991
Burkina Faso	26 January 1990	31 August 1990	30 September 1990
Burundi	8 May 1990	19 October 1990	18 November 1990
Cambodia	22 September 1992	15 October 1992	14 November 1992
Cameroon	25 September 1990	11 January 1993	10 February 1993
Canada	28 May 1990	13 December 1991	12 January 1992
Cape Verde		4 June 1992 <sup>a</sup>	4 July 1992
Central African Republic	30 July 1990	23 April 1992	23 May 1992
Chad	30 September 1990	2 October 1990	1 November 1990
Chile	26 January 1990	13 August 1990	12 September 1990
China	29 August 1990	2 March 1992	1 April 1992
Colombia	26 January 1990	28 January 1991	27 February 1991
Comoros	30 September 1990	22 June 1993	21 July 1993
Congo		14 October 1993 <sup>a</sup>	13 November 1993
Costa Rica	26 January 1990	21 August 1990	20 September 1990
Cote d'Ivoire	26 January 1990	4 February 1991	6 March 1991
Croatia*			8 October 1991
Cuba	26 January 1990	21 August 1991	20 September 1991

\* succession

<u>States</u>	<u>Date of signature</u>	<u>Date of receipt of instrument of ratification/ accession a</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Cyprus	5 October 1990	7 February 1991	9 March 1991
Czech Republic.			1 January 1993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23 August 1990	21 September 1990	21 October 1990
Denmark	26 January 1990	19 July 1991	18 August 1991
Djibouti	30 September 1990	6 December 1990	5 January 1991
Dominica	26 January 1990	13 March 1991	12 April 1991
Dominican Republic	8 August 1990	11 June 1991	11 July 1991
Ecuador	26 January 1990	23 March 1990	2 September 1990
Egypt	5 February 1990	6 July 1990	2 September 1990
El Salvador	26 January 1990	10 July 1990	2 September 1990
Equatorial Guinea		15 June 1992 a	15 July 1992
Estonia		21 October 1991 a	20 November 1991
Ethiopia		14 May 1991 a	13 June 1991
Fiji	2 July 1993	13 August 1993	12 September 1993
Finland	26 January 1990	20 June 1991	20 July 1991
France	26 January 1990	7 August 1990	6 September 1990
Gabon	26 January 1990	9 February 1994	11 March 1994
Gambia	5 February 1990	8 August 1990	7 September 1990
Germany	26 January 1990	6 March 1992	5 April 1992
Ghana	29 January 1990	5 February 1990	2 September 1990
Greece	26 January 1990	11 May 1993	10 June 1993
Grenada	21 February 1990	5 November 1990	5 December 1990
Guatemala	26 January 1990	6 June 1990	2 September 1990
Guinea		13 July 1990 a	2 September 1990
Guinea-Bissau	26 January 1990	20 August 1990	19 September 1990
Guyana	30 September 1990	14 January 1991	13 February 1991
Holy See	20 April 1990	20 April 1990	2 September 1990
Honduras	31 May 1990	10 August 1990	9 September 1990
Hungary	14 March 1990	7 October 1991	6 November 1991
Iceland	26 January 1990	28 October 1992	27 November 1992
India		11 December 1992 a	11 January 1993
Indonesia	26 January 1990	5 September 1990	5 October 1990
Ireland	30 September 1990	28 September 1992	28 October 1992
Israel	3 July 1990	3 October 1991	2 November 1991
Italy	26 January 1990	5 September 1991	5 October 1991

• succession

<u>States</u>	<u>Date of signature</u>	<u>Date of receipt of instrument of ratification/ accession a</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Jamaica	26 January 1990	14 May 1991	13 June 1991
Japan	21 September 1990	22 April 1994	22 May 1994
Jordan	29 August 1990	24 May 1991	23 June 1991
Kenya	26 January 1990	30 July 1990	2 September 1990
Kuwait	7 June 1990	21 October 1991	20 November 1991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8 May 1991 a	7 June 1991
Latvia		14 April 1992 a	14 May 1992
Lebanon	26 January 1990	14 May 1991	13 June 1991
Lesotho	21 August 1990	10 March 1992	9 April 1992
Liberia	26 April 1990	4 June 1993	4 July 1993
Libyan Arab Jamahiriya		15 April 1993 a	15 May 1993
Lithuania		31 January 1992 a	1 March 1992
Luxembourg	21 March 1990	7 March 1994	6 April 1994
Madagascar	19 April 1990	19 March 1991	18 April 1991
Malawi		2 January 1991 a	1 February 1991
Maldives	21 August 1990	11 February 1991	13 March 1991
Mali	26 January 1990	20 September 1990	20 October 1990
Malta	26 January 1990	30 September 1990	30 October 1990
Marshall Islands	14 April 1993	4 October 1993	3 November 1993
Mauritania	26 January 1990	16 May 1991	15 June 1991
Mauritius		26 July 1990 a	2 September 1990
Mexico	26 January 1990	21 September 1990	21 October 1990
Micronesia		5 May 1993 a	4 June 1993
Monaco		21 June 1993 a	21 July 1993
Mongolia	26 January 1990	5 July 1990	2 September 1990
Morocco	26 January 1990	21 June 1993	21 July 1993
Myanmar		15 July 1991 a	14 August 1991
Namibia	26 September 1990	30 September 1990	30 October 1990
Nepal	26 January 1990	14 September 1990	14 October 1990
New Zealand	1 October 1990	6 April 1993	6 May 1995
Nicaragua	6 February 1990	5 October 1990	4 November 1990
Niger	26 January 1990	30 September 1990	30 October 1990
Nigeria	26 January 1990	19 April 1991	19 May 1991
Norway	26 January 1990	8 January 1991	7 February 1991
Pakistan	20 September 1990	12 November 1990	12 December 1990

• succession

<u>States</u>	<u>Date of signature</u>	<u>Date of receipt of instrument of ratification/ accession a</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Panama	26 January 1990	12 December 1990	11 January 1991
Papua New Guinea	30 September 1990	1 March 1993	31 March 1993
Paraguay	4 April 1990	25 September 1990	25 October 1990
Peru	26 January 1990	4 September 1990	4 October 1990
Philippines	26 January 1990	21 August 1990	20 September 1990
Poland	26 January 1990	7 June 1991	7 July 1991
Portugal	26 January 1990	21 September 1990	21 October 1990
Republic of Korea	25 September 1990	20 November 1991	20 December 1991
Republic of Moldova		26 January 1993 a	25 February 1993
Romania	26 January 1990	28 September 1990	28 October 1990
Russian Federation	26 January 1990	16 August 1990	15 September 1990
Rwanda	26 January 1990	24 January 1991	23 February 1991
Saint Kitts and Nevis	26 January 1990	24 July 1990	2 September 1990
Saint Lucia		16 June 1993 a	16 July 1993
Saint Vincent and the Grenadines	20 September 1993	26 October 1993	25 November 1993
San Marino		25 November 1991 a	25 December 1991
Sao Tome and Principe		14 May 1991 a	13 June 1991
Senegal	26 January 1990	31 July 1990	2 September 1990
Seychelles		7 September 1990 a	7 October 1990
Sierra Leone	13 February 1990	18 June 1990	2 September 1990
Slovakia*			1 January 1993
Slovenia*			
Spain	26 January 1990	6 December 1990	25 June 1991
Sri Lanka	26 January 1990	12 July 1991	5 January 1991
Sudan	24 July 1990	3 August 1990	11 August 1991
			2 September 1990
Suriname	26 January 1990	1 March 1993	31 March 1993
Sweden	26 January 1990	29 June 1990	2 September 1990
Syrian Arab Republic	18 September 1990	15 July 1993	14 August 1993
Tajikistan		26 October 1993 a	25 November 1993
Thailand		27 March 1992 a	26 April 1992

\* succession

<u>States</u>	<u>Date of signature</u>	<u>Date of receipt of instrument of ratification/ accession a</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The former Yugoslav Republic of Macedonia.			
Togo	26 January 1990	1 August 1990	2 December 1993
Trinidad and Tobago	30 September 1990	5 December 1991	2 September 1990
Tunisia	26 February 1990	30 January 1992	4 January 1992
Turkmenistan		20 September 1993	29 February 1992 a 19 October 1993
Uganda	17 August 1990	17 August 1990	16 September 1990
Ukraine	21 February 1991	28 August 1991	27 September 1991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19 April 1990	16 December 1991	15 January 1992
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1 June 1990	10 June 1991	10 July 1991
Uruguay	26 January 1990	20 November 1990	20 December 1990
Vanuatu	30 September 1990	7 July 1993	6 August 1933
Venezuela	26 January 1990	13 September 1990	13 October 1990
Viet Nam	26 January 1990	28 February 1990	2 September 1990
Yemen	13 February 1990	1 May 1991	31 May 1991
Yugoslavia	26 January 1990	3 January 1991	2 February 1991
Zaire	20 March 1990	27 September 1990	27 October 1990
Zambia	30 September 1990	5 December 1991	5 January 1992
Zimbabwe	8 March 1990	11 September 1990	11 October 1990

• succession

附件二  
儿童权利委员会成员

Name of member	Country of nationality
Mrs. Hoda BADRAN.	Egypt
Mgr. Luis A. BAMBAREN GASTELUMENDI..	Peru
Mrs. Akila BELEMBAOGO..	Burkina Faso
Mrs. Flora C. EUFEMIO.	Philippines
Mr. Thomas HAMMARBERG..	Sweden
Mr. Youri KOLOSOV..	Russian Federation
Miss Sandra Prunella MASON..	Barbados
Mr. Swithun Tachiona MOMBESHORA.	Zimbabwe
Mrs. Marta SANTOS PAIS.	Portugal
Mrs. Marilia SARDENBERG.	Brazil

---

\* Term expires on 28 February 1997.

\*\* Term expires on 28 February 1995.

附件三

缔约国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44条提交报告的状况

Initial reports due in 1992

<u>State Party</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u>Initial report: date due</u>	<u>Date of submission</u>	<u>Symbol</u>
Bangladesh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Barbados	8 November 1990	7 November 1992		
Belarus	31 October 1990	30 October 1992	12 February 1993	CRC/C/3/Add.14
Belize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Benin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Bhutan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Bolivia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Brazil	24 October 1990	23 October 1992		CRC/C/3/Add.2
Burkina Faso	30 September 1990	29 September 1992	14 September 1992	CRC/C/3/Add.19
Burundi	18 November 1990	17 November 1992		
Chad	1 November 1990	31 October 1992		
Chile	12 September 1990	11 September 1992	22 June 1993	CRC/C/3/Add.18
Costa Rica	20 September 1990	20 September 1992	28 October 1992	CRC/C/3/Add.8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21 October 1990	20 October 1992		
Ecuador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Egypt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23 October 1992	CRC/C/3/Add.6
El Salvador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3 November 1992	CRC/C/3/Add.9
France	6 September 1990	5 September 1992	8 April 1993	CRC/C/3/Add.15
Gambia	7 September 1990	6 September 1992		
Ghana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Grenada	5 December 1990	4 December 1992		
Guatemala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Guinea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Guinea-Bissau	19 September 1990	18 September 1992		
Holy See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2 March 1994	CRC/C/3/Add.27
Honduras	9 September 1990	8 September 1992	11 May 1993	CRC/C/3/Add.17
Indonesia	5 October 1990	4 October 1992	17 November 1992	CRC/C/3/Add.10 and CRC/C/3/Add.26

<u>State Party</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u>Initial report: date due</u>	<u>Date of submission</u>	<u>Symbol</u>
Kenya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Mali	20 October 1990	19 October 1992		
Malta	30 October 1990	29 October 1992		
Mauritius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Mexico	21 October 1990	20 October 1992	15 December 1992	CRC/C/3/Add.11
Mongolia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Namibia	30 October 1990	29 October 1992	21 December 1992	CRC/C/3/Add.12
Nepal	14 October 1990	13 October 1992		
Nicaragua	4 November 1990	3 November 1992	12 January 1994	CRC/C/3/Add.25
Niger	30 October 1990	29 October 1992		
Pakistan	12 December 1990	11 December 1992	25 January 1993	CRC/C/3/Add.13
Paraguay	25 October 1990	24 October 1992	30 August 1993	CRC/C/3/Add.22
Peru	4 October 1990	3 October 1992	28 October 1992	CRC/C/3/Add.7 and CRC/C/3/Add.24
Philippines	20 September 1990	19 September 1992	21 September 1993	CRC/C/3/Add.23
Portugal	21 October 1990	20 October 1992		
Romania	28 October 1990	27 October 1992	14 April 1993	CRC/C/3/Add.16
Russian Federation	15 September 1990	14 September 1992	16 October 1992	CRC/C/3/Add.5
Saint Kitts and Nevis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Senegal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Seychelles	7 October 1990	6 October 1992		
Sierra Leone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Sudan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29 September 1992	CRC/C/3/Add.3 and CRC/C/3/Add.20
Sweden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7 September 1992	CRC/C/3/Add.1
Togo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Uganda	16 September 1990	15 September 1992		
Uruguay	20 December 1990	19 December 1992		
Venezuela	13 October 1990	12 October 1992		
Viet Nam	2 September 1990	1 September 1992	30 September 1992	CRC/C/3/Add.4 and
Zaire	27 October 1990	26 October 1992		
Zimbabwe	11 October 1990	10 October 1992		

Initial reports due in 1993

<u>State Party</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u>Initial report: date due</u>	<u>Date of submission</u>	<u>Symbol</u>
Angola	4 January 1991	3 January 1993	17 March 1993	CRC/C/8/Add.2
Argentina	3 January 1991	2 January 1993	17 March 1993	
Australia	16 January 1991	15 January 1993		
Bahamas	22 March 1991	21 March 1993		
Bulgaria	3 July 1991	2 July 1993		
Colombia	27 February 1991	26 February 1993	14 April 1993	CRC/C/8/Add.3
Côte d'Ivoire	6 March 1991	5 March 1993		
Croatia	7 November 1991	6 November 1993		
Cuba	20 September 1991	19 September 1993		
Cyprus	9 March 1991	8 March 1993		
Denmark	18 August 1991	17 August 1993	14 September 1993	CRC/C/8/Add.8
Djibouti	5 January 1991	4 January 1993		
Dominica	12 April 1991	11 April 1993		
Dominican Republic	11 July 1991	10 July 1993		
Estonia	20 November 1991	19 November 1993		
Ethiopia	13 June 1991	12 June 1993		
Finland	20 July 1991	19 July 1993		
Guyana	13 February 1991	12 February 1993		
Hungary	6 November 1991	5 November 1993		
Israel	2 November 1991	1 November 1993		
Italy	5 October 1991	4 October 1993		
Jamaica	13 June 1991	12 June 1993	25 January 1994	CRC/C/8/Add.12
Jordan	23 June 1991	22 June 1993	25 May 1993	CRC/C/8/Add.4
Kuwait	20 November 1991	19 November 1993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7 June 1991	6 June 1993		
Lebanon	13 June 1991	12 June 1993	20 July 1993	CRC/C/8/Add.5
Madagascar	18 April 1991	17 May 1993		
Malawi	1 February 1991	31 January 1993		
Maldives	13 March 1991	12 March 1993		

<u>State Party</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u>Initial report date due</u>	<u>Date of submission</u>	<u>Symbol</u>
Mauritania	15 June 1991	14 June 1993	21 September 1993	CRC/C/8/Add.9
Myanmar	14 August 1991	13 August 1993		
Nigeria	19 May 1991	18 May 1993		
Norway	7 February 1991	6 February 1993	30 August 1993	CRC/C/8/Add.7
Panama	11 January 1991	10 January 1993		
Poland	7 July 1991	6 July 1993	11 January 1994	CRC/C/8/Add.11
Republic of Korea	20 December 1991	19 December 1993		
Rwanda	23 February 1991	22 February 1993	30 September 1992	CRC/C/8/Add.1
San Marino	25 December 1991	24 December 1993		
Sao Tome and Principe	13 June 1991	12 June 1993		
Slovenia	25 June 1991	24 June 1993		
Spain	5 January 1991	4 January 1993	10 August 1993	CRC/C/8/Add.6
Sri Lanka	11 August 1991	10 August 1993		
The former Yugoslav Republic of Macedonia	17 September 1991	16 September 1993	13 October 1993	CRC/C/8/Add.10
Ukraine	27 September 1991	26 September 1993		
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10 July 1991	9 July 1993		
Yemen	31 May 1991	30 May 1993		
Yugoslavia	2 February 1991	1 February 1993		

Initial reports due in 1994

<u>State Party</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u>Initial report:</u> <u>date due</u>	<u>Date of submission</u>	<u>Symbol</u>
Albania	28 March 1992	27 March 1994		
Austria	5 September 1992	4 September 1994		
Azerbaijan	12 September 1992	11 September 1994		
Bahrain	14 March 1992	14 March 1994		
Belgium	15 January 1992	14 January 1994		
Bosnia and Herzegovina	6 March 1992	5 March 1994		
Cambodia	14 November 1992	15 November 1994		
Canada	12 January 1992	11 January 1994		
Cape Verde	4 July 1992	3 July 1994		
Central African Republic	23 May 1992	23 May 1994		
China	1 April 1992	31 March 1994		
Czech Republic	1 January 1993	31 December 1994		
Equatorial Guinea	15 July 1992	14 July 1994		
Germany	5 April 1992	4 May 1994		
Iceland	27 November 1992	26 November 1994		
Ireland	28 October 1992	27 October 1994		
Latvia	14 May 1992	13 May 1994		
Lesotho	9 April 1992	8 April 1994		
Lithuania	1 March 1992	28 February 1994		
Slovakia	1 January 1993	31 December 1994		
Thailand	26 April 1992	25 April 1994		
Trinidad and Tobago	4 January 1992	3 January 1994		
Tunisia	29 February 1992	28 February 1994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15 January 1992	14 January 1994	15 March 1994	CRC/C/11/Add.1
Zambia	5 January 1992	4 January 1994		

Initial reports due in 1995

<u>State Party</u>	<u>Date of entry into force</u>	<u>Initial report date due</u>	<u>Date of submission</u>	<u>Symbol</u>
Algeria	16 May 1993	15 May 1995		
Antigua and Barbuda	4 November 1993	3 November 1995		
Armenia	23 July 1993	5 August 1995		
Cameroon	10 February 1993	9 February 1995		
Comoros	22 July 1993	21 July 1995		
Congo	13 November 1993	12 November 1995		
Fiji	12 September 1993	11 September 1995		
Greece	10 June 1993	9 June 1995		
India	11 January 1993	10 January 1995		
Liberia	4 July 1993	3 July 1995		
Libyan Arab Jamahiriya	15 May 1993	14 May 1995		
Marshall Islands	3 November 1993	2 November 1995		
Micronesia (Federated States of)	4 June 1993	3 June 1995		
Monaco	21 July 1993	20 July 1995		
Morocco	21 July 1993	20 July 1995		
New Zealand	6 May 1993	5 May 1995		
Papua New Guinea	31 March 1993	31 March 1995		
Republic of Moldova	25 February 1993	24 February 1995		
Saint Lucia	16 July 1993	15 July 1995		
Saint Vincent and the Grenadines	25 November 1993	24 November 1995		
Suriname	31 March 1993	31 March 1995		
Syrian Arab Republic	14 August 1993	13 August 1995		
Tajikistan	25 November 1993	24 November 1995		
Turkmenistan	20 October 1993	19 October 1995		
Vanuatu	6 August 1993	5 August 1995		

Initial reports due in 1996

<u>State_Party</u>	<u>Date_of_entry into force</u>	<u>Initial report, date due</u>	<u>Date_of_submission</u>	<u>Symbol</u>
Afghanistan	27 April 1994	26 April 1996		
Gabon	11 March 1994	10 March 1996		
Japan	22 May 1994	21 May 1996		
Luxembourg	6 April 1994	5 April 1996		

附件四

为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编写的文件清单

CRC/C/3/Add.17	Initial report of Honduras
CRC/C/3/Add.18	Initial report of Chile
CRC/C/3/Add.19	Initial report of Burkina Faso
CRC/C/8/Rev.3	Note by the Secretary-General listing initial reports due in 1993
CRC/C/8/Add.2	Initial report of Argentina
CRC/C/8/Add.4	Initial report of Jordan
CRC/C/8/Add.7	Initial report of Norway
CRC/C/19/Rev.1	Compilation of the conclusions and recommendations adopted by the Committee
CRC/C/25	Provisional agenda and annotations
CRC/C/26	Note by the Secretary-General on the States parties to the Convention and the status of submission of reports
CRC/C/27	Note by the Secretary-General on the follow-up to the consideration of reports
CRC/C/28	Note by the Secretary-General listing initial reports due in 1995
CRC/C/SR.131-156	Summary records of the sixth session

xx xx xx xx xx